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炬高新，证券代码：600872）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主要股东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5 年 9 月 8 日、2015 年 9 月 9 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因或有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公司主要股东中山火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集团”）与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人寿”）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回函，称开始筹划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股票继续停牌。至 2015 年 8 月 19 日，火炬集团及前海人寿由于未能就公司重组框架达成一致意见，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同时，经火炬集团及前海人寿提议，公司决定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2015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5 年 9 月

8 日披露了《非公开发行 A 股预案》、《董事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9 月 8 日起复牌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内容如下：前海人寿的关联企业中山富骏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崇光投资有限公司、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中山远津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发行的 30,080.2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14.96 元，募集资金不超过 45 亿元，投向于调味品行业扩产升级、食用油扩建、信息化系统升级和科技产业孵化园建设等项目。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实现生产能力和运营效率的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快速发展。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达到 34.0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从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姚振华。

（二）经公司董事会核实，并与公司管理层、主要股东沟通，有关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主要股东火炬集团及前海人寿询证，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火炬集团及前海人寿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2015年9月8日，公司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公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

（三）2015年9月8日上午，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投资者沟通会，近30名机构投资者代表与公司管理层代表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未来发展规划、日常经营等情况进行了交流。公司于2015年9月9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投资者沟通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四）《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9日